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詹佳穎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5

電子信箱：jial206153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2046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00204638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00204638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100204638_ATTACH3.pdf、
376500000A_1100204638_ATTACH4.pdf、376500000A_1100204638_ATTACH5.pdf)

主旨：「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」第4
條、第5條，業經銓敘部於110年9月1日修正發布，請查照
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9月1日部管二字第
11053798842號函辦理；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
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110/09/04

1100005563